

证券代码：836254

证券简称：滴滴集运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滴滴集运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健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滴滴集运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滴滴集运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7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滴滴集运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3,102,885.89 元，实收资本为 10,000,000.00 元，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资本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因此提请公司股东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上午 10 时-11 时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滴滴集运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滴滴集运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